

关于山东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27 日在山东省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山东省财政厅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省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并请省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全省和省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省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使命担当，统筹推进稳增长、提质效、抓改革、防风险、惠民生等各项工作，全省经济持续稳健向好、进中提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在此基础上，全省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64.26 亿元，完成预

算的 100.3%，比上年增长 2%；加上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7635.71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865.56 亿元，收入总计 16365.53 亿元。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18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7%，增长 0.8%；加上上解中央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2461.4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18.49 亿元，支出总计 16365.53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5 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3.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1.4%，比上年增长 10.6%，主要是国家优化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省级负担的留抵退税较上年减少；加上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4717.3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670.59 亿元，收入总计 5651.16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5.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8%，增长 2.2%；加上补助市县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4459.2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5.97 亿元，支出总计 5651.16 亿元。收支相抵，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254.4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8%，比上年下降 12%，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下降较多；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2668.22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5765.6 亿元，收入总计 12688.31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799.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2%，

下降 4.8%；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2289.4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599.75 亿元，支出总计 12688.31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25 年，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3.6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9.2%，比上年增长 10.2%；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545.23 亿元、专项债务收入 4865.59 亿元，收入总计 5504.48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6.6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2%，下降 41.5%，主要是上年省级留用专项债券安排支出较多，抬高了支出基数，扣除上述因素后，与上年基本持平；加上转贷市县债务支出等转移性支出 5237.85 亿元，支出总计 5504.48 亿元。收支相抵，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19.4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2.5%，比上年增长 14.8%；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22.97 亿元，收入总计 442.46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8.5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2%，增长 19.6%，主要是国有企业注资增加；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333.88 亿元，支出总计 442.46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025 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9.7 亿元，完成预

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50.1%，主要是部分省属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增加较多；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 2.66 亿元，收入总计 72.36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4%，增长 32.7%，主要是对国有企业的资本金注入增加；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31.06 亿元，支出总计 72.36 亿元。收支相抵，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7812.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5%，比上年增长 6.8%。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7396.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9%，增长 5.3%。年末滚存结余 6343.32 亿元。

2025 年，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633.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9%，比上年增长 7.3%。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603.8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1%，增长 5.4%。年末滚存结余 1682.18 亿元。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占全省比重较高，主要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实行省级统收统支，全省基金收支均在省级反映。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经财政部核定，2025 年全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40118.6 亿元。当年全省共举借地方政府债务 6631.16 亿元，具体包括：

新增一般债券 205.68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657.6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5446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19.6 亿元，政府外债 2.28 亿元。年末全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8547.26 亿元，控制在财政部核定的限额以内。

（六）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5 年，全省各级人民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认真执行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及省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决议，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1. 强化增收节支，提高财政综合保障能力。积极应对困难挑战，多措并举加强收支管理，切实稳定财政运行。**依法依规抓好收入组织。**横向加强财税协同，优化税收保障机制。纵向凝聚省市县工作合力，实施旬监测、月调度、季分析，提高收入组织的针对性、有效性。省级设立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对财源建设工作成效突出的市县给予奖励，充分调动各地培植财源、壮大收入的积极性。**精打细算抓好支出保障。**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优化“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管理措施，制定公务支出正负面清单，修订会议费管理办法，严控节庆展会论坛等支出，对各类支出按“轻重缓急”分类保障，腾出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省级加大财力下沉，下达市县税收返还及各类转移支付 3969 亿元，同口

径增长 6.8%，支持基层重点增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能力。

2. 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全省经济稳进提质。

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强财政逆周期、跨周期调节，既让已出台的政策发挥出最大效能，又相机出台有力度的新政策，提高财政调控的精准性、有效性。**围绕稳就业**，深入实施“技能照亮前程”“技兴齐鲁 乐业山东”等专项培训行动，全省发放技能提升补贴 4.6 亿元，支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省级落实资金 8 亿元，引导金融机构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66 亿元。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加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力度。**围绕稳企业**，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及退税政策，其中为企业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349 亿元。制定出台 50 条财政政策，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式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全年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747.2 亿元，占比 78.36%；引导金融机构发放政府采购合同“惠企贷” 110 亿元。**围绕稳市场**，各级落实资金 280 多亿元，加力扩围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有力带动新能源汽车、家电、手机等重点商品消费。各级发放消费券 7.1 亿元，并实施“引客入鲁”奖补等政策，促进餐饮、零售、文旅等重点领域消费增长。实施“鲁贸贷”“齐鲁进口贷”等政策，山东自贸试验区青岛片区获批实施离岸贸易印花税优惠政策，支持“万企出海 鲁贸全球”国际市场开拓行动，促进

企业拓市场、增订单、提质效。围绕稳预期，通过扩大政府有效投资传递积极信号，持续提振市场信心。抓住用好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机遇，并扩大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科学把握债券发行节奏，支持 3000 多个重点项目建设。出台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省级政府投资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1948 个，投资金额 2433 亿元，带动社会资本投融资 5824 亿元。

3.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支持推进重大战略。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健全完善大事要事支持机制，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在资金配置上集聚发力。**省级统筹资金超 2000 亿元，支持黄河重大国家战略实施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连续第 4 年保持 145.2 亿元高强度科技投入水平，支持重大创新任务实施。多渠道筹集资金 314 亿元，支持建设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完善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支持高质量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在政策供给上集成发力。**出台 28 条财政政策，支持人工智能全产业链发展，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出台 30 条财政政策，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针对性制定支持措施，推动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提速突破、青岛上合示范区扩能提质、强县产业帮扶弱县跨越提升。**在机制优化上精准发力。**完善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政策体系，将生态环境治理成效与资金分配直接挂钩。持续深化财金

联动，打通“政策+机构+项目”全过程各环节，8家省属金融企业新增股权债权投资406亿元、贷款1324亿元、政策性担保业务1158亿元，为重大战略实施加力赋能。

4. 健全完善投入保障机制，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把民生作为财政保障的优先选项，全省民生支出达到1049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9.6%，20项重点民生实事全部落地见效。**持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落实育儿补贴政策，减轻家庭养育负担。落实9类困难群众救助政策，筑牢保障防线。**持续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从2025年秋季学期起，免除幼儿园学前一年在园儿童保育教育费。调整优化教育资金支出结构，向教育薄弱环节倾斜，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支持新一轮高水平高职院校和专业群建设，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提高省属本科高校生均基础拨款和绩效拨款水平，集中资源推进一流学科建设，促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医疗服务供给。**将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700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99元。支持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质提效三年行动，新改造提升村卫生室2.1万个。**持续提升群众生活品质。**支持城中村、老旧小区、农村危房改造，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支持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体育馆等场馆免费开放，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公益电影放映、送戏

下乡等活动，推动文体事业发展。

5. 扛牢综合试点责任，扎实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制发推进财政科学管理的意见，出台财政科学管理综合试点实施方案，以“大财政”理念为统领，以“大预算”为方向路径、“大绩效”为关键抓手、“大数智”为保障支撑、“大安全”为底线基础，确立“1+4”综合试点框架，明确60项具体改革举措，省市县同步开展试点。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综合试点全面起势突破，取得积极成效。其中：**零基预算改革深入实施。**构建起“以零为起点、以预算项目为基础、以财力可能为上限、以分类保障为核心”的预算安排机制，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提升财政综合保障能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深化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规范收入划分关系，完善转移支付体系。坚持扶弱培强并举，省财政直管县调整优化为48个，15个强县参照直管县管理，充分激发县域发展活力。**预算绩效管理持续加强。**优化实施预算绩效评价“末位淘汰制”，全面推行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将省级国资预算整体绩效纳入财政评价范围。**数据资产管理迈出关键步伐。**深入开展数据资产全过程管理试点，健全完善授权运营、有偿使用等配套制度机制，省市两级数据资产化工作取得突破。**财政基础管理进一步夯实。**率先完成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2.0上线应用，强化数智技术赋能，打造项目审核、预算评审、运行监测、风险预警等系列应

用场景，提升财政智能化管理水平。全面启动财政电子票据跨省报销工作，探索推出“票连鲁通”应用模式。发布实施针对采购人的政府采购省级地方标准。

各位代表，随着 2025 年各项工作完成，“十四五”全省财政改革发展顺利收官。一是**财政实力稳步提升**。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规模五年累计完成 3.74 万亿元、6.27 万亿元，比“十三五”时期分别增长 18.7%、25.2%。二是**服务发展有力有效**。“十四五”时期，先后出台支持黄河重大国家战略 38 条、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46 条、发展新质生产力 110 条、财金联动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 29 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50 条等一系列财政政策，财政调控更加积极主动、精准有效。三是**民生保障扎实稳固**。全省民生支出从 2020 年的 8914 亿元增至 2025 年的 10491 亿元，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 80%左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城乡低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政策保障标准稳步提高，每年滚动实施 20 项重点民生实事，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四是**改革管理持续深化**。在预算管理、财政体制、税费制度、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国有金融资本监管、财会监督等方面实施了一揽子改革举措，成功入选全国仅有的两个财政科学管理综合试点省份之一。

各位代表，去年全省财政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但也面临一

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还比较突出，有的地区和单位财政财务管理还不够扎实，部分领域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有待提升，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6年预算草案

（一）2026年财政收支形势

受外部冲击、内需不足等因素影响，增量税源支撑不够稳固，加上盘活存量资产资源空间收窄，给财政增收带来制约。同时，支持高质量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等方方面面，都需要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综合分析，2026年全省财政收支矛盾仍较突出。更要看到，我省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面临诸多有利因素和发展机遇。中央持续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我省新质生产力加速培育，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加快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纵深实施，将充分激发经济社会发展动力活力。只要我们坚定信心、开拓进取，一定能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为财政稳健运行奠定坚实基础。

（二）2026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6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

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锚定“走在前、挑大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推动经济持续稳健向好、进中提质；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严肃财经纪律，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坚持政策支持和改革创新并举，切实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打造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三）2026 年全省预算安排意见

围绕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6 年经济工作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综合考虑全省财源状况和各项收支增减因素，本着积极稳妥的原则，2026 年全省预算总体安排意见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80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加上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一般债务收入，收入总计 15909.84 亿元。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3450 亿元，增长 2%；加上上解中央支出等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支出总计 15909.84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6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255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专项债务收入，收入总计 11177.63 亿元。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8200 亿元（含专项债券支出），下降 6.8%；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支出总计 11177.63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6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57.55 亿元，比上年下降 38.6%，主要是上年部分市国企股权转让收入较多；加上中央转移支付收入等转移性收入，收入总计 295.74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42.27 亿元，增长 31%；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支出总计 295.74 亿元。收支相抵，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6 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022.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880.8 亿元，增长 6.5%。年末滚存结余 6655.14 亿元。

以上全省财政收支安排是预期性的，待各级预算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后，我们将及时汇总，报省人大常委会备案。

（四）2026年省级预算安排意见

针对财政收入形势和各项支出需求，省级预算编制重点把握了以下原则：**一是以零为基、以事定钱。**将零基理念贯穿预算编制全过程，对所有支出政策首先做“该不该拿钱”的价值判断，再做“拿多少钱”的技术判断和“怎么拿钱”的路径判断，盘点梳理支出政策，压减取消低效无效项目，着力打破支出固化格局。**二是分类保障、突出重点。**落实“轻重缓急”分类保障机制，将“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单列一张清单，足额优先保障。将其他支出分别纳入公共服务、产业发展、重点建设、政务运转“四张清单”，统一审核排序，多中选好、好中选优。**三是加强统筹、凝聚合力。**加强“四本预算”的有机衔接，统筹用好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强化单位资金统筹，形成政策资金合力。用活用好政府投资基金、担保增信、贷款贴息、风险补偿等政策工具，运用市场机制集聚资金资源、放大支持效果。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闲置沉淀资产，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四是厉行节约、讲求绩效。**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核定“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加强预算评审和事前绩效评估，严把财政支出关口。强化绩效管理，将预算安排、政策调整与绩效评价结果直接挂钩，推动财政资金提质增效。

收入安排情况：2026年，省级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收入

225.89 亿元，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收入 87.62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收入 46.16 亿元，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642.89 亿元，考虑全年预期的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市县专项上解收入、省与市县共享税收、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收入等，省级全口径预算总收入预计 12009.33 亿元。

支出安排情况：按照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原则，2026 年省级全口径预算总支出安排 12009.33 亿元，其中，省级部门人员经费和运转支出 270.12 亿元，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642.89 亿元，对市县体制性返还、转贷专项债券和上解中央等支出 3433.49 亿元。扣除上述必保支出后，剩余 4662.83 亿元用于重点领域的项目支出，具体包括九个方面：

1. 科技创新和人才建设资金 168.29 亿元（含统筹工业、农业等领域科技资金 26.71 亿元）。集中财力支持国家和省重大科技任务实施，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深入开展重点产业科技创新行动。强化科技财金政策协同，支持科技型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促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落实全类别全周期人才支持政策，实施引进顶尖人才“一事一议”、领军人才“筑峰计划”、泰山系列、齐鲁系列等人才工程。持续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支持高水平开展社会科学研究。

2. 教育发展资金 572.57 亿元。强化财政教育投入保障，推动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政策，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实施基于专业大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支持省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加强部属院校省部共建，促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

3. 社会保障和医疗卫生资金 1254.19 亿元。提高居民基础养老金和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扩面提质。落实就业补贴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持续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适度提高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落实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政策。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支持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支持加强普惠育幼服务体系建设，落实育儿补贴政策，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

4. 乡村振兴资金 774.12 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落实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与应用等农业补贴政策，建设更高水平“齐鲁粮仓”。支持现代水网建设，统筹推进水资源调配、防洪工程、水生态保护等重点项目建设，全面增强水网安全韧性。实施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提质增效试点，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保持过渡期后帮

扶政策、资金支持总体稳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片区扩面提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支持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5. 生态环境建设资金 127.3 亿元。支持推进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财政奖补政策，在空气、水、海洋、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区等重点领域实施生态补偿。支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修复治理，实施国土绿化行动。支持高质量推进黄河口国家公园建设。落实生物质发电、清洁取暖等补贴政策，实施县域充换电基础设施补短板试点，支持地热能开发利用，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6. 工业商贸和金融发展资金 198.77 亿元。支持实施产业能级跃升工程，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释放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效能。扩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规模，集中资金资源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支持打造现代化海洋经济发展高地。优化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充分释放消费潜能，促进市场多元化和内外贸一体化发展。落实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财政政策，激发民营企业发展活力。支持“食安山东”、质量强省、“数字政府”建设。推动财政政策和金融政策协同发力，提升财政金融联动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7.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资金 783.5 亿元。支持铁路、机场、公路、港航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打造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支持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行动，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支持实施文化创新创造工程，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壮大现代文化产业，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支持体育事业发展。加强重点资源和应急物资储备。支持开展应急救援和自然灾害救助，推进重点行业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提升重点领域安全保障能力。支持加强公共安全治理，推进法治山东、平安山东建设。

8. 对下财力性转移支付 777.8 亿元。落实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持基层做好“三保”工作。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资源枯竭城市、革命老区等区域转移支付力度，支持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和青岛上合示范区建设，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落实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政策，安排强县产业帮扶弱县引导资金，激发市县发展内生动力。

9. 预备费 33 亿元。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以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以上预算安排情况，分别编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报经本次大会审查批准前，截至 1

月 23 日，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24 亿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拨付的本年度省级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26 年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十五五”实现良好开局的关键一年，我们将坚决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人民政府工作要求，在省人大有力监督下，科学编制和实施财政专项规划，深入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深化财税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确保圆满完成预算任务。

（一）更加有效稳定财政运行。坚持把财源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加强收入形势研判，健全财税联动机制，依法规范税费征管。完善促进高质量发展转移支付激励机制，推动财政收入量质齐升。健全习惯过紧日子长效机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新增支出管理，确保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紧要处。

（二）更加有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强化大事要事保障，集中财力支持重大战略任务落实。深入实施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推动专项债券早发快用见实效。优化“两重”“两新”政策实施，持续释放内需潜力。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协同，放大政策叠加效应，引导带动更多金融资源和社会资本加大投入，为全省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三）更加扎实增进民生福祉。始终坚持民生为大，健全民生投入保障机制，确保全省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加大“投资于人”力度，将惠民生和促消费更好结合起来，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持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民生政策事前评估论证，增强民生政策的均衡性、可及性。

（四）更加深入实施财政管理改革。纵深推进财政科学管理综合试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深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完善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健全转移支付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健全财政运行机制，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进一步加强基层“三保”全过程管理，强化地方债务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人民政府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使命担当，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